# 《赵氏孤儿》观后感及影评

来源：网络 作者：雾花翩跹 更新时间：2024-09-14

*第一篇：《赵氏孤儿》观后感及影评《赵氏孤儿》“夜读程婴存赵事，一回惆怅一沾巾。” 南宋民族英雄文天祥曾为“程婴救孤”泪洒衣襟，这位有着钢铁般意志，有着“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气魄的千古英雄，竟被程婴，一个草根医生所感动。而且这...*

**第一篇：《赵氏孤儿》观后感及影评**

《赵氏孤儿》

“夜读程婴存赵事，一回惆怅一沾巾。” 南宋民族英雄文天祥曾为“程婴救孤”泪洒衣襟，这位有着钢铁般意志，有着“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气魄的千古英雄，竟被程婴，一个草根医生所感动。而且这个感人故事传唱千古，甚至感动了整个中华民族，感动全世界并一直感动下去。这个有关婴儿的故事究竟有着怎样的感染力呢？

“程婴救孤”的故事轮廓最初源自《史记•赵世家》的记载，直至元代，纪君祥的杂剧《赵氏孤儿》进一步发展了故事情节，增加程婴献子的情节，彰显了以程婴为代表的人间大爱。这个感人的故事在各个朝代都被改编，京剧，潮剧，秦腔、豫剧、越剧等多剧种中都能找到它的身影，已然成为中国历代舞台上的宠儿。清代时，这个镌刻着忠义与良心的故事，还曾漂洋过海远赴欧洲甚至传至全球。

影片讲述了春秋晋国时期，大将军屠岸贾（王学圻饰演）与忠臣赵盾（鲍国安饰演）因权力斗争并嫉妒赵盾之子赵朔（赵文卓饰演）贵为驸马，竟设计将赵氏家族诛族，仅剩怀孕待产的庄姬公主（范冰冰饰演），庄姬为留下赵家最后一个血脉，自尽前托民间医生程婴（葛优饰演）将遗孤赵武救出。屠岸贾下令将全国一月至半岁的婴儿全部杀尽。为了保全赵武和晋国所有无辜的婴儿，程婴被迫献出自己亲生儿子代替赵武，屠岸贾将程婴的亲身儿子当作赵武摔死。此后，程婴含辛茹苦抚养赵武，他还让赵武拜仇人屠岸贾为干爹，将赵武培养得文武双全，待他成年后，程婴绘图告之国仇家恨，武杀屠岸贾，终报前仇。

影片有史诗般令人震撼的打斗场面，暴力美学的华丽再现，窒息般的紧迫感扣人心弦。影片还有引人深思的经典台词关于仁义、仇恨和牺牲。

“仁义是什么？” 新继位的国君，询问手握兵权的大将军屠岸贾。

“仁是最高的一种品格，就是做一个好人！”，屠岸贾平静而恭敬地回答。像一位仁慈的老师在教诲自己怜爱的学生。而就是他，屠杀了赵氏家族三百多口，就是他，斩草还要除根，亲手摔死了襁褓中程婴的儿子，虽然他以为是赵氏孤儿。婴儿被摔死时刺耳的啼叫刺痛每一位观众的心，也映现了屠岸贾的狰狞面目，他所谓的“仁”，其实是利益，为了他的利益，可以肆意屠杀他人，哪怕是一个婴儿，正如他的姓：屠。

与之相反，剧中很多人都在体现“仁”。

首先是庄姬夫人为了自己刚刚产下的婴儿，选择了自杀，血染红了一袭长衣，象圣洁的花闪耀着母爱的光辉；公孙杵（张丰毅饰演）为了能让屠岸贾相信他保护的就是赵氏孤儿，选择牺牲自己的生命上演了一出苦肉计，为了不辜负赵家的托付；忠贞的赵家护主勇士，身中数箭，誓死保护主人的场面让人难忘，当赵盾乘坐马车的车轮断裂时，他用自己的双肩扛起四轮马车，用血肉之躯扛起了属于自己的那一份责任，他大义凛然，视死如归，让人为之动容；民间草根医生程婴，在亲眼目睹了庄姬夫人和公孙杵的牺牲后，在自己的妻儿面临锋利的刺刀时，毅然选择牺牲自己的妻儿保全了忠良的孤儿，平凡的他作出了不平凡的选择，并且忍辱负重，含辛茹苦地把赵武养育成人，最后还用自己羸弱的身躯挡住了屠岸贾的利剑，促使赵武趁机刺死屠岸贾以报国仇家恨。程婴用妻儿以及自己的生命诠释着仁义，这是最高境界的“仁”。

关于仇恨，剧中赵武问他的干爹屠岸贾是否有敌人时，屠说：“不把任何人当成敌人，你就没有敌人。”。如果你没有敌人，心中就永远没有仇恨。这是一个人内心世界中的最高境界。一个人，心中忘记了敌人，没有了仇恨就可以天下无敌。可这是很难做到的。如果说爱别人，自己是幸福的，而仇恨却只会让人更加痛苦，放下心中的仇恨，得到的将会是整个世界。

剧中几乎每个人都没有做到忘记仇恨，仇恨贯穿在每段剧情中，屠岸贾因为仇恨屠杀了赵氏家族，赵武因为仇恨杀了屠岸贾。纵观整个人类社会发展史，一直有着仇恨，人与人之间，利益集团之间、民族之间、国家之间，仇恨伴随着血腥的杀戮和战争，仇恨象疾病一样难以消除，化干戈为玉帛只是一种理想境界。没有仇恨，社会才能和谐；没有仇恨，世界才会和平。

剧中的反面人物屠岸贾倒是有忘记仇恨的痕迹。他是赵武的干爹，当然此前他只是“误会”，误将赵武当作程婴的亲生儿子，他似乎有忏悔，他对这个孩子恩爱有加，提供条件让他习文弄武，一直到孩子成年后，赵武披挂盔甲，横刀立马的时候，屠岸贾忽然发现了赵朔的影子，而且他确信这个喊他干爹的孩子就是赵朔的亲儿子。老谋深算的屠岸贾想借战争之名除掉赵武，但是有一种力量在呼唤他放弃这种念头，那就是父爱。他看着这个孩子长大，他对这个孩子已经有了很深的感情，特别是他受了箭伤，赵武一勺一勺的喂他汤药的时候，他已经决定忘记仇恨。赵武知道真相后，又燃起了仇恨，他要杀死这个“干爹”，屠岸贾和赵武刀剑相向时处处剑下留情，而这时候程婴“成全”了他，当赵武的剑刺穿他身体的那一刻，我仿佛看到他含笑而死。他罪恶的灵魂在忏悔中安宁了。

关于牺牲。剧中很多人为赵氏孤儿牺牲了自己的生命，程婴的牺牲无疑是最大的。一个人可以为亲生的孩子甚至为国家奉献自己的生命，这是伟大的。但是让自己的孩子为另外一个无辜的孩子献出生命，这是罕见，更是伟大的！程婴做到了，他是一个伟大的父亲。

**第二篇：赵氏孤儿影评**

人文与教师教育学院08中文2班田颂玲 20083022018

赵氏孤儿影评

《赵氏孤儿》的开头就揭示赵盾与屠岸贾之间的矛盾，假若不是赵盾父子的狂傲，目中无人，也许不会那么快就遭遇家破人亡的悲剧。而屠岸贾也算的上是一个枭雄，当然他的才华比不上曹操，但他和历史上所有的野心家是一样的。为了掌握政权不惜杀害赵王，迫害赵氏全家。他把自己的报复之心利用在自己的夺权的行动上。也为自己的悲剧埋下伏笔。

这部电影情节很紧凑，通过每一个人物的细节把他们的内心世界表现的淋漓尽致，程婴是一个懦弱胆小的人，他作为一个大夫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卷入这场纷争，最后失去了自己的亲生儿子和妻子，这对于他来说无疑是巨大的打击，但是他重新找回生的勇气要为他们报仇，并且就是利用赵氏的孤儿，送到屠岸贾的身边做他的门客，让仇人的儿子做他的干儿子，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在这其中也参杂着好几次计划破灭的情节，程婴和屠岸贾之前的部下韩厥有联系，这都是在程勃（赵氏孤儿）不能知道的前提下。故事的情节一环扣着一环，人物的心里也很符合现代人的心里。每个人的报仇原因不同，程婴是为了妻儿，韩厥是为 了那一剑之仇，而程勃则是灭门之仇。他们有共同的复仇对象—屠岸贾。

这部影片的复仇精神有点仿西方模式，在中国的传统复仇模式中，一般是灭门惨案只留下一个活口，之后他隐居江湖，潜心练武。等二十年后再报仇。而这部电影把复仇对象作为干爹，免去了他的疑心。对于不知情的程勃来说刚开始免不了有”哈姆雷特心里“。但他收起所有的疑虑和困惑，报了仇。结局是屠岸贾死了，是程婴利用自己的身体抱住他，让程波用剑刺死的。而程婴也死了，死的时候看到了自己的妻子，周围的一切都很美好很温馨。这部影片给与不同的情节享受，在场面和人物塑造上都有不错的造诣。

**第三篇：赵氏孤儿影评**

说实话，不怎么喜欢他的电影，总给我商业气息太浓的感觉。如果说国外电影的商业体现在植入广告，那这也需要编导的一番思量，而他电影中的商业似乎是藏在戏的骨子里了，即使没有植入。回到正题，我们撇开演员的演技不说，从屠岸贾这个角色在戏中表现出来的睿智、多疑来看，他根本没有理由不知道那个孩子就是赵氏孤儿。这不是观众的感觉，而是从程婴，程妻，以及公孙大人脸上的表情上可以很明显得可以感觉到的。也许是这三者的扮演者在戏中的表现力太强了，也可能是屠岸贾大智若愚吧，可是这样总给人一种很可笑的感觉。再者，从情节的设计来看，很是狗血。我之前有接触过这部电影，看过一些相关的报导和预告片，所以对故事的情节有大概的了解，从电影的一开始我就在寻找电影要告诉我们的东西，母爱？仁爱？哪怕是畸形的父爱„„可是直到结尾，完全没有找到能让我有所感触的东西。比如说从一开始的庄姬自刎，到后来的程妻护儿，都没有让我感觉到那种母性的伟大，从影片的一开始，其实就直接给这两位女性的命运标上了记号，她们没有选择。看完片子后，我也在网上查找了一些网友的看法，在这个过程中，我却有了惊人的发现。以下便是众多网友挑出来的“刺”，虽说有些过于偏激，不过我选取的可以说是难以原谅的错误：

1、马蹬：马蹬的发明不早于汉代，而影片中不断出现。2、2、毛笔：毛笔的普遍使用不早于秦代，而程婴却用它来作画。3、3、长剑：春秋时铁器非常珍贵，普通士兵的武器就是金属（如青铜）头的矛和戟

4、战车：该故事是中国春秋时期，将军作战是车战，还没骑兵，赵氏孤儿却一骑斩数人。

5、面条：开篇程婴吃的是什么，面条，而中国人发明面条是唐朝的事了。不要说网友的眼睛犀利，只能说是制片方的不仔细，这都是历史知识缺乏的缘故。其实在很多地方根本不需要使用这些有争议的东西，比如可以用煮牛肉来替代面条，用刻竹片来替代毛笔作画。这些都很容易做到，而他们为什么给网友留下了话柄，这个值得反思„„

也许事物就是在不断犯错的过程中发展的吧，希望陈导演的下一步片子不要让我们这些关心中国电影的影迷们失望。

**第四篇：赵氏孤儿 \_影评**

电影本来就不是纪录片，不需要完全写实，电影应当是以事实为原型制作出来的艺术品。

《赵氏孤儿》也许没有完全符合史实，但它是件成功的艺术品。看过之后，眼前浮现的，心中感触的，不是那个乱世的仇和很，而是浓浓的人间亲情。这里面有程婴对自己亲生儿子的爱，对赵氏孤儿的爱，屠岸贾对继子的爱。还有庄姬对孩子的爱，“长大后不要让孩子知道他父母是谁，过平民百姓的日子”足以证明她用自己的死来挽救这个孩子，不是为了让他给赵家报仇，而是为了让他好好的活着。

同时，这个片子也展示出了人性的光辉，这种光辉贯穿始终，给人的心灵以冲击。其实，人天性都是自保的，谁都首先要考虑自己，“愚忠”的行为也许在那个年代解释的通，但用我们现代人价值观绝对解释不通。观众也一定不喜欢。所以影片的很多人物行为处处在体现人的自保天性，韩厥开始说“我不杀这个孩子，别人就得杀我”，程婴最初想先救自己孩子出城，韩厥以为赵氏孤儿死了，指责程婴的背叛同时后悔自己牺牲的不值。屠岸贾对于程婴的判断，也是基于人都自保的这一出发点：“若是程婴自己的孩子，你不会把它交到我的手上....”——但是，人性又是可以被点燃的。也许最初只是一点点火光，到后来它可以变成一团熊熊的烈火，用它明亮的光辉给所有犹豫不决的人指出一个方向。剧中人物的所作所为就是被这一方向指引，发展完了整个剧情。如果说最初庄姬舍掉自己性命名救孩子是因为母爱的天性的话，那么后来其他义士为了挽救赵家孤儿自己所做出的种种，绝不是源于天性或愚忠，他们是被点燃，被激发的。程婴，韩厥是被庄姬感动，程婴最后一刻都没有说屠岸贾手里的是自己的孩子，是被公孙先生感动，韩厥对程婴的一拜，是被程婴感动…

剧中不存在导演的刻意编排，从始到终，人物的所作所为都不牵强。我觉得这正是此部片子的难得之处，现在我们这个社会越来越缺乏感动，因为人们的价值观越来越理性。感人的东西往往不可信，可信的东西又往往不感人，可是人们内心又需要感动，这样这个世界才生动，心灵才不苍白。央视年年都要评“感动中国”足以证明。

所以，导演也在处处寻找感动。原剧本被改编之后旨在体现朴实又伟大的人性，它冲击人心但是值得相信。这部电影事后有人评价是煽情，因为它“赚足”了观众的眼泪，其实人们不晓得，他们是已经被感动，为人性光辉的一面感动同时也为人性中平凡的亲情感动。每个人的感动，与其说是为别人的所作所为，不如说是为自己的内心。因为自己已经能感受的到它，因为相信它在这个世界上的存在，因为相信这颗感动的心开始让眼中的世界变得更加生动。

**第五篇：赵氏孤儿影评**

从《左传》到《史记》再到元杂剧，赵氏孤儿的故事已在中国流传了两千余年。一个情节并不复杂的故事铺展于历史的长河中如此之久，能够与各个时代的人产生精神共鸣而不衰竭，它便不再是一个简单的故事而成为文化。电影《赵氏孤儿》在元杂剧基础上主要做了些改动。那么电影到底如何呢？

1、影片最初重要人物的出场及那场血雨腥风的宫廷争斗拍得极为精彩，宫廷政变一幕的壮丽与惨烈，可以与大多数史诗电影杰作并列而无愧色。赵家的灭门惨案把整个气氛推上了高潮。这个时候你以为好戏刚刚开始，其实很遗憾，好戏已经结束了。开头剧情紧凑，人物命运一直在牵着人往下走，确实做到了如海报上所言“尽管我们都知道结局，还是忍不住揪心到最后一分钟”。剧情从屠岸贾到公孙杵臼府上要人开始有些松懈，不过还有个小高潮在等着，那就是屠岸贾摔死孩子那“砰”的一声。从此以后，剧力开始无可救药地走向松弛。

2、影片在一场千古大血案之后，非常诧异地转换成了一个疑似单亲家庭教育片，或者三个男人在对孩子教育问题上的分歧与纠结。程婴和屠岸贾比赛谁教育孩子教育得好，程婴本以为自己更有能力，结果发现大坏蛋屠岸贾才招程勃喜欢。因为屠岸贾武艺高强，性格外向，有钱有马，不像程婴那样不让孩子上学，只偶尔请吃面条（尽管那时还没有面条这个词），还经常跟刀疤脸韩厥阴郁密谋。程婴白天和屠岸贾像夫妻，在对孩子的教育方式上分歧很大，晚上和韩厥像情人一样幽会，黄晓明那暧昧的眼神和笑容让他的刀疤成了一种残缺之美。经典的悲剧已经荡然无存，而影片本身则成了杯具。

3、晋灵公一心挑事，想看两家争斗不止，那这个高潮当然要用你的命来开启了，也算让他得偿所愿。

4、程婴只是一个小人物，无意卷入争斗，只是阴差阳错被迫成为了“忠义之士”。整部影片可以归纳为“民干了士该干的事”。并且，这个民不是像士一样出于某种信念去主动牺牲，而是当命运把他卷入到这个漩涡中来时，在苏醒的人性面前，几乎被动地完成了他的义举。当庄姬“托孤”之时，程婴并非不怕，是对赵孤的同情使他选择了冒险；当屠岸贾全城“搜孤”时，程婴也像所有的父母一样首先想到的是救自己的孩子，是程妻无意间的举动导致了最后的牺牲；之后在公孙府上，当藏在隔墙中的妻儿被发现时，程婴才真正地面对一种道德决断：是牺牲自己家的孩子还是让一百多婴儿遭受屠戮？这时，他意识到这就是他的命，接着他做出了选择。程婴不是任何传统意义上的英雄，他不是为了忠与义去选择牺牲，他是最真实意义上的普通人，但这普通人却干了英雄才能干的事。

5、整个故事里只有庄姬一个人活明白了，庄姬死前对程婴说“不要告诉他父母是谁，也不要告诉他仇人是谁，让他去过普通人的生活。”说这句话是整个电影里最感人至深，最真切也是最实在的一句话。这份谅解是出于母亲对儿子的大爱。她不想让孩子在仇恨中长大，不想孩子因为仇恨而冒险，也许，她根本从一开始就很明白，这就是政治，不是杀人，就是被杀，别人杀你，你要报仇，你报了仇，仇人的亲人也会报仇……庄姬求的，不过是孩子活着平安快乐。而程婴毁的也许正是这个。但由于这个孤儿让程婴遭受如此大的惨剧，他在抚养这个孩子的过程里，其实已经将这个孩子变成了一个复仇的工具。他要让这个孩子认屠岸贾为干爹，让老年无子的屠岸贾视赵氏孤儿为亲生儿子，然后，再用他亲手杀掉屠岸贾。这是一个残忍的计划，最不可思议的复仇，不是杀人，是杀心。

6、本来，医生程婴有无数机会毒死仇人屠岸贾，但程大夫一心只想：“我要把这个孩子抚养长大，让他们相亲相爱，再把孩子带到他面前，告诉他孩子是谁，我是谁！”为了实现这一愿景，程婴忍着没杀屠岸贾。片尾，程婴的伟大构想却被很简单很窝囊的破坏了，屠岸贾提前察觉出程勃的真实身份，复仇计划遭阉割，程婴跟屠岸贾一起报销了。这等于憋了两小时的劲儿，零点五秒就报废了。早知如此，不如早早毒死好，还让十五岁孩子亲眼目睹人伦惨剧，太不划算了。

7、影片将一个忠义的故事转化为一个诠释仇恨的故事，但用这种极端的方式来诠释忠义，实在是离人性太远——人可以大义灭亲，却不能以子谋义，这是一个人性的底线。一个伟大的人，可以伟大到为救别人而牺牲自己（比如公孙大人），但伟大不到为救别人的孩子主动牺牲自己的孩子。真正有意识去牺牲的，只有这一个公孙杵臼！张丰毅演的公孙大人知道程妻怀里的孩子不是赵氏孤儿的时候，已经决定了用自己的命让屠岸贾相信——程勃就是赵氏孤儿！

8、屠岸贾虽非善类，但也并非真正十恶不赦的坏蛋，将其推向倒行逆施边缘的还是赵盾父子的飞扬跋扈、目中无人和不可一世，他们的被灭门倒是应了做人不能太嚣张的道理。这样的赵氏为什么不杀？对皇上来说，功高盖主且每天装模作样的告诉他要做一个圣明的主上；对屠岸贾来说，权重且猖狂，赵盾和他同辈，同朝为臣，赵朔可以抢他兵权，难道还可以当面对他嘲讽：“屠大人的儿子如果还活着，应该也要生孩子了吧？”——能说出这话，就已经代表不打算和平相处，既然赵家已当他为敌，那他为什么不能先下手为强？电影前半部分中屠岸贾诛杀赵氏亲族的冷血、挥刀劈向韩厥脸部的凶狠以及摔死程婴儿子时的阴毒到电影后半部分完全消失了，在继子面前，他成了一位慈父，一个让人尊敬的长者，一个快乐地享受着天伦时光的老人。

9、本片的动作戏并不多，但赵盾的义仆舍命救主的场面还是拍得有声有色，用血肉之躯代替车轮的情节可谓是神来之笔，令人动容。

10、影片赋予黄晓明扮演的韩厥这一人物以怨妇气质，让他与程婴之间的交流充满了喜感，以至于围绕着赵氏孤儿的整个的人物关系和走向都发生了偏差，程婴是单身父亲，屠岸贾成了溺爱孩子的爷爷，韩厥则是试图进入这个家庭的后妈。而程婴与韩厥之间的对话所引发的暧昧联想，让一出悲情大戏被破坏殆尽!黄晓明既毁容又毁掉电影，他的韩厥角色基本起到了娱乐效果，大大冲淡了片子的悲剧色彩！他真的不适合演这类戏。做一个比喻，他的演技就好似和武林高手对打，人家是出拳于无影中，他虚张声势，拳拳不在点上。

11、范冰冰真是美极了，虽然只有不到十场戏，但那张脸一露面就惊艳动人。尤其是大屏幕上看，五官精致。相比下，扮演葛优媳妇的海清真像一个大妈。

12、群众演员实在令人难以忍受。尤其是众父母跪地一场，寅时是最后通牒，他们深知屠岸贾掌握所有孩子生死，应该是极度忐忑不安的，而当屠岸贾开门宣布“寅时已到”时，却没有任何人有任何呼天抢地的表示，所有人都是直勾勾的盯着镜头，他们此刻应该以为自己的孩子即将性命不保了呀。同样的，在之后宣布“你们的孩子得救了”时，也没有出现众人欣喜若狂的情景。倒不是说对他们 的演技要求有多高，毕竟他们也只是混碗饭而已，但既然安排了这个情景，总也该适当表现出一点符合情景的人物行为吧？

13、韩厥由于反水放走赵氏孤儿，他被屠岸贾往眼睛上划了一刀，然后就彻底反水，开始整天想怎么把屠岸贾给干掉。将官也做不成了，穿得破破烂烂披头散发的，晚上没事就找程婴叙叙旧，商量谋杀计划。黄晓明的眼神实在太暧昧、太抚媚了。这个时候的韩厥，应该是满怀深仇大恨，要找屠岸贾算总账的那类人，但每次他和葛优扮演的程婴密探的时候，他总是用一种柔情似水的、暧昧缠绵的、幽幽得令人心碎的眼神望向程婴，加上一些极其柔情似水、极其暧昧缠绵、极其幽幽得令人心碎的台词，来配合黄晓明的眼神。听听黄晓明的那些娇嗔的台词：“这可好了，孩子都跑了，教什么教！”“你追，还是我追？”

14、影片《赵氏孤儿》的英文片名叫“Sacrifice”，直译过来是“牺牲”。“牺牲”这个词有“为坚持信仰而死”的含义，当程婴做出了家人、岁月、友谊和尊严等等牺牲之后，他所坚持的信仰是什么呢？程婴的牺牲换来的是什么？人心的复杂、人性的光辉、对个体生命的尊重，还有背负了太多秘密的孩子，他身上又有多少挣扎多少痛苦？实际上，电影除了有表现过对程婴死去的孩子的尊重，其他的部分都在表现上力有不逮。电影里，程婴与妻子牺牲自己的孩子更像是被一步步逼上梁山的，而不是经历过巨大挣扎后的诀择；公孙大人的牺牲有一点轻描淡写了；程婴妻子也为此事死去，程婴日后的复仇却更多的表现为义仇，私仇的部分被淡化了。

15、最触动的镜头，是程勃十五岁正要初征沙场，斜阳下着一身华美甲胄蹬蹬蹬穿过庭院，站定在义父屠岸贾面前，坦率无忌地笑着。屠岸贾为这少年神骏光洁的身容而目光恍惚，与为父的柔情一道升腾起的是久违的嗅见敌人的战栗。“回去，再跑过来一次。”他这样吩咐程勃，少年也兴致勃勃地遵命。屠岸贾细细端详，眼神无比浑浊。

16、复仇，一直让程婴纠结着。他时而坚定复仇的信念，时而摇摆不定，模棱两可。渐渐苍老的程婴似乎已经忘记了复仇计划，在他告诉赵氏孤儿身世却被赵氏孤儿轻描淡写的一句“你编什么故事都不能阻止我上战场”后，他在摇摆中彻底退缩。不是因为爱，不是因为看见了什么人性的光辉，不是因为放开了胸怀，而似乎是因为他懦弱无能，复仇不能，那就算了。暗合了那句他对赵氏孤儿说的“打不赢，就跑！”。在复仇这件事上，程婴毫无疑问也是这么做的，“复仇不了，就算了！”不是幡然醒悟的复仇中止，而是复仇未遂，然后“算了！”。程婴又不是一个豁然开朗的人，算了就算了，最后一刻，他又突然跑上去，一片混乱中，死在屠岸贾的剑下。原来他想了想，还是要复仇，可是再想了想，都这样了，还复仇吗？想来想去想不明白，惊慌失措，死于混乱。那个乱啊！

17、程勃虽然不是程婴亲生，但是在漫长的时光岁月中，程婴早就对程勃视同己出，他就不应该再将他推上复仇的舞台。赵家灭门惨案虽惨烈，但故人已亡，程勃要继续他的人生，程婴根本就不该告诉他什么身世的真相。他告诉他了，并且告诉了两次，还让屠岸贾亲口证实了。这是多么残忍，多么冷酷，多么无情的做法！这是程婴在卸下自己的心理负担，他为了让自己好过，而将程勃推入了一个黑暗的深渊！

18、陈凯歌也为到底复仇不复仇而矛盾纠结着。如果说整个故事里有什么是伟大的话，那就是赵氏孤儿程勃的生命。整个故事里最有力量去承载爱、承载光辉、承载美好的，就是赵氏孤儿程勃的纯洁的灵魂。所谓人性的光辉，所谓大爱，应该是在生命中萌生出来的静悄悄的、不带任何杂质的包容和温和。这是一个生命对所有生命的接纳和包容，更是所有生命对每一个生命的尊重和爱。程勃同时沐浴在父亲和干爹的爱中，同时享受着拘束的爱（父亲）和宽容的爱（干爹屠岸贾）。屠岸贾和程婴，一个像严父，一个像慈母，而程勃就在两份关爱中成长，他是幸福的。其他的一切，三百口人命，复仇，敌人，自相残杀，对他来说根本不存在。他不应该去承担那些东西，那些和他的个体生命无关。可后面又发生了什么？原来程勃不是不去承担，而是他根本没相信！直到屠岸贾证实了有那个仇恨的存在，程勃突然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变。没有挣扎，没有犹豫，突然之间，自觉自愿的沦为了复仇的工具，气势汹汹的向屠岸拔出了剑。十五年来度过的幸福的日日夜夜算什么？阳光青草地上父子情浓算什么？难道这些不是他真实的人生，不是他真实的体会吗？这些点点滴滴的生活，才是一个人真实的人生，难道这真实的人生，刹那间就被一个仇恨的概念轻易抹杀？陈凯歌没明白，我们当然也不明白。

19、我一直很同情那个被屠岸贾摔死的孩子。程婴要做大仁义的英雄，你可以去牺牲你的财富你的性命，但你有什么权利去替那个孩子做决定呢？他连表达的能力都还没有，就已经被剥夺了表达的权利。无论他是否具有表达的权利，都早已有人替他做好了决定。

20、影片中屠岸贾可能是个精神分裂症患者！他可以杀人家全家，心狠手辣，但是他又菩萨心肠，当两个婴儿当中肯定有一个是对手的最后的血脉的时候，不能两个都杀了，一定得留下一个，就算这是冒险留下了祸根都在所不惜。毕竟也是一条生命！屠岸贾尊重生命，尊重人权，头天杀了人家300多人，现在却左思右想，该不该多杀一人，以绝后患。屠岸贾怀疑程勃就是赵孤的时候，想通过战争让他去死（程勃一句干爹就我就心软了），这样至少，自己就不用亲自动手，就不会那么痛了吧，可他居然下不去手，多么可笑？心狠手辣的屠岸贾居然心软了。当赵孤走到他的面前要为程婴报仇的时候，他又给了他一次机会。当他对赵孤说，我已经给了你两次机会，我不会再让你了，他还是让了他，他有很多次的机会，可是他都手软了。

21、影片是一本烂尾戏，好似号召大家赶紧围观程婴的悲剧命运，家毁人亡好悲惨。整个复仇过程没有悬念，打得轻飘飘，简直毁掉了葛优在前面几十分钟的忍辱负重。

22、一个好的作品，最高境界应该是精神上获得感召，其次是心理上得到慰籍，最后才该是生理上得到愉悦。

影片《赵氏孤儿》，没看的就别看了。附：《赵氏孤儿》剧情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